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10月19日，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减持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1年8月31日至10月18日，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38093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本次减持前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本次减持后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74406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6%，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中国-比利时直接	集中竞价	2011-08-31	28.68	486062	0.32%

股权投资基金	集中竞价	2011-09-01	28.91	159423	0.11%
	集中竞价	2011-09-06	26.98	500000	0.33%
	集中竞价	2011-09-07	28.24	200000	0.13%
	集中竞价	2011-09-09	28.81	70000	0.05%
	大宗交易	2011-09-28	26.82	1000000	0.67%
	集中竞价	2011-10-10	25.68	400000	0.27%
	集中竞价	2011-10-11	25.98	228912	0.15%
	集中竞价	2011-10-12	26.11	350000	0.23%
	集中竞价	2011-10-17	26.88	275000	0.18%
	集中竞价	2011-10-18	26.61	140000	0.09%
	合计				380939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中国-比利时 直接股权投资 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125	7.5%	744.0603	4.96%
	其中：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	1125	7.5%	744.0603	4.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 2、本次减持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3、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不再是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4、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 2011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10 月 19 日